

连州市行政许可事项通用目录 (2016年版)

| 审批部门 | 序号 | 通用事项名称 | 依据 | 审批对象 | 备注 |
|----------|----|---|--|---------------------------|----|
| 发展改革部门 | 1 | 县管权限内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建设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招标方式和招标范围的核准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年）第三、七、九、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613号）第七条。 3.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2003年）第五、十二、十五、十六条。 4.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2003年国家计委等七部委令30号）第十条。 5. 《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增加招标内容和核准招标事项暂行规定》（2001年国家计委令9号）第八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 | |
| 发展改革部门 | 2 | 县管权限的外商投资项目核准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4年本）的通知》（国发〔2014〕53号）。 2. 《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4年国家发改委会令12号）第四条。 3.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订）》（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令2015年第22号）。 4.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境外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和〈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有关条款的决定》（2014年国家发改委会令20号）。 5.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广东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4年本）〉的通知》（粤府〔2015〕3号）。 6.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全面实行企业投资项目网上备案的指导意见》（粤发改投资函〔2015〕376号）。 | 企业 | |
| 发展改革部门 | 3 | 县管权限内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2. 《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2014年国家发改委会令11号）第二、三条。 3.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4年本）的通知》（国发〔2014〕53号）。 4.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广东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4年本）〉的通知》（粤府〔2015〕3号）。 5.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实行清单管理意见（试行）的通知》（粤府〔2015〕26号）。 |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 |
| 发展改革部门 | 4 | 县管权限内公共资源开发利用项目竞争性配置方案核准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4年本）的通知》（国发〔2014〕53号）。 2.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3. 《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2014年国家发改委会令11号）第二条。 4.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管理体制改革的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3〕5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 | |
| 发展改革部门 | 5 | 县管权限的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07年修订）第十五条。 2. 《国务院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国发〔2006〕28号）第二十三条。 3.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暂行办法》（2010年国家发改委会令6号）第四、九、十一条。 4. 《广东省节约能源条例》（2010年修订）第十七条。 5. 《国家发展改革委行政审批事项公开目录（2014版）》。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 | 6 |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改造节能审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07年修订）第十五条。 2. 《广东省节约能源条例》（2010年修订）第十七条。 | 广东省内申请工业、信息化领域技术改造节能审查的企业 | |

| | | | | | |
|--------------|----|---|---|-----------------|--|
| 经济和 信息化部门 | 7 | 工业和 信息化领域 技术改造 投资项目 招标核准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 第613号）第七条。 2.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2003年）第十五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 粤府令第142号）。 | 企业 | |
| 教育行政 部门 | 8 | 中外合作 开办学前 教育机构 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2003年国务院令 第372号）第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实施办法》（2004年教 育部令第20号）。 3.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 粤府令第161号）。 | 中国教育机构 | |
| 教育行政 部门 | 9 | 义务教育 阶段学校 设立、变 更、终止 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第二十七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3年修正）第八、 十一条。 3. 《广东省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实施办法》（1991年修正）第 八条。 | 政府部门、企业、 个人 | |
| 教育行政 部门 | 10 | 学前教育 机构设立 、变更、 终止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第二十七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3年修正）第八、 十一条。 3. 《广东省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实施办法》（1991年修正）第 八条。 4.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办法》 （2009年）第八条。 | 企业、个人 | |
| 教育行政 部门 | 11 | 社会力量 举办除高 等教育及 高中阶段 教育以外 非学历教 育机构审 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3年修正）第十一 条。 2.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办法》 （2009年）第八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 粤府令第142号）。 | 企业、个人 | |
| 教育行政 部门 | 12 | 文艺、体 育等专业 训练社会 组织自行 实施义务 教育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2006年修订）第十四条。 | 社会组织 | |
| 教育行政 部门 | 13 | 中小学教 师继续教 育办学资 格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3年修正）第十一 条。 2.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办法》 （2009年）第八条。 3.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 粤府令第161号）。 | 事业单位、企业、 个人 | |
| 教育行政 部门 | 14 | 初中、小 学、幼儿 园教师资 格认定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第三十四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2009年修改）第十、十三 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条例》（1995年国务院令 第188号）第十二、十三 条。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2000年教 育部令第10号）。 5. 《关于印发〈广东省首次教师资格认定实施办法〉的通知》 （粤教人〔2001〕74号）。 | 个人 | |
| 教育行政 部门 | 15 | 校车使用 许可 | 1.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2012年国务院令 第617号）第十五 条。 2. 《广东省实施〈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办法》（2015年粤府令 第208号）第十四、十五、十六 条。 | 学校或者校车服 务提供者 | |

| | | | | | |
|----------|----|---|--|---------------------------------|--|
| 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 16 | 筹备设立寺观教堂、其他固定宗教活动处所和其他固定宗教活动处所变更为寺观教堂初审 |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国务院令第426号）第十三条。 2.《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审批和登记办法》（2005年国家宗教事务局令第2号）第十二条。 3.《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三条。 4.《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第40项。 | 宗教团体 | |
| 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 17 | 县属宗教活动场所登记、合并、分立、终止或者变更登记内容审批 |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国务院令第426号）第十五、十六条。 2.《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八条。 3.《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审批和登记办法》（2005年国家宗教事务局令第2号）第九条。 4.《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第42项。 | 宗教活动场所 | |
| 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 18 | 集体宗教活动临时地点认可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3〕44号）。 3.《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2012年修正）第三十三、五十四条。 4.《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国人宗教活动管理规定》（1994年国务院令第144号）第四条。 5.《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国人宗教活动管理规定实施细则》（2010年国家宗教事务局令第9号修正）第七条。 6.《关于〈广东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集体宗教活动临时地点的认可办法〉的通知》（粤民宗发〔2011〕272号）第四条。 | 在我省合法居住的 外国人；宗教团体、 宗教活动场所 | |
| 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 19 | 全县性宗教团体筹备、成立、变更、注销前审批 |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国务院令第426号）第六条。 2.《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50号）第三条。 3.《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2012年修正）第九条。 4.《宗教社会团体登记管理实施办法》（国宗发〔1991〕110号）第三条。 5.《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第47项。 | 宗教团体、天主教 教区 | |
| 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 20 | 在县属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核、审批 |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国务院令第426号）第二十五条。 2.《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2012年修正）第二十二條。 3.《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第49项。 4.《关于印发〈宗教事务方面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宗发〔2006〕52号）第七项。 | 宗教活动场所 | |
| 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 21 | 易地重建宗教活动场所审核 | 1.《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七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二批）》（2012年粤府令第172号）。 | | |
| 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 22 | 全县性宗教团体及县属宗教活动场所宗教教职人员户口迁移审核 | 《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2012年修正）第三十条。 | 宗教团体及宗教活动场所 | |
| 公安机关 | 23 | 营业性射击场设立许可审核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1996年）第六条。 2.《广东省营业性射击场管理规定》（2007年粤府令第119号）第四条。 | 申请开办营业性射击场的企业 | |

| | | | | | |
|------|----|---------------------------------|--|--------------------|--|
| 公安机关 | 24 |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11年修正）第四十八条。 2.《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91号修订）第五十条。 3.《剧毒化学品购买和公路运输许可证件管理办法》（2005年公安部令第77号）第八、十条。 | 企业、个人 | |
| 消防部门 | 25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及消防验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08年修订）第十一、十二、十三、十四条。 2.《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2012年公安部令第119号修订）第十三、十四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公安机关 | 26 | 工程建设占用、挖掘道路或者跨越、穿越道路架设、增设管线设施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11年修正）第三十二条。 | 企业、个人 | |
| 消防部门 | 27 |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和消防安全审核 |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2002年国务院令第363号）第十一条。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 |
| 消防部门 | 28 |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08年修订）第十五条。 2.《消防监督检查规定》（2012年公安部令第120号）第八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公安机关 | 29 | 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年国务院令第445号）第二十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
| 公安机关 | 30 |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核发 | 1.《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91号修订）第六、三十九条。 2.《剧毒化学品购买和公路运输许可证件管理办法》（2005年公安部令第77号）第五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
| 公安机关 | 31 |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证核发 |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第466号）第三、二十一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
| 公安机关 | 32 |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核发 |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第466号）第三、二十六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
| 公安机关 | 33 |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证核发 |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第455号）第三、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条。 | 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公安机关 | 34 | 大型活动（III、IV级）烟花爆竹燃放许可 | 1.《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第455号）第三、三十二、三十三条。 2.《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3.《大型焰火燃放安全技术规程》（GB 24284—2009）。 4.《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公安机关 | 35 |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 1.《校车安全管理条例》（2012年国务院令第617号）第二十三、二十四条。 2.《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2012年公安部令第123号）第七十二、七十三条。 | 个人 | |
| 公安机关 | 36 |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11年修正）第十九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2004年国务院令第405号）第十九条。 3.《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2012年公安部令第123号）第二、四十八、五十四条。 | 个人 | |

| | | | | | |
|------|----|-------------------------|---|-----------------|--|
| 公安机关 | 37 |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初审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2.《典当管理办法》（2005年商务部、公安部令8号）第十六、十七条。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公安机关 | 38 |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2.《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2011年修改）第四条。 3.《广东省旅馆业治安管理规定》（2006年粤府令108号）第三条。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公安机关 | 39 | 印章刻制业许可证核发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2.《民办非企业单位印章管理规定》（2000年民政部、公安部令20号）第三条。 3.《广东省印章刻制管理规定》（1997年粤府令33号）第四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公安机关 | 40 |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2007年国务院令505号）第十一、十二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团组织 | |
| 公安机关 | 41 |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1989年）第六、七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1992年公安部令8号）第七条。 | 社会组织、个人 | |
| 公安机关 | 42 | 因私出国护照审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2006年）第四、五条。 | 内地居民 | |
| 公安机关 | 43 | 因私往来香港、澳门、台湾地区通行证审核 | 1.《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年国务院批准，公安部公布）第三、六、八条。 2.《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1991年国务院令93号）第三、六、十、十六、二十八条。 | 内地居民 | |
| 公安机关 | 44 | 内地居民赴港澳定居申请审核 | 1.《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年国务院批准，公安部公布）第五、六、七、十二条。 2.《内地居民前往香港或者澳门定居审批管理工作规范》。 | 个人 | |
| 公安机关 | 45 | 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批及其工程竣工验收 | 1.《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2010年修改）第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条。 2.《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粤公通字〔2002〕177号）第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七条。 3.《广东省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管理办法》（2009年粤府令132号）第三、十四条。 4.《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169号）。 | 企业 | |
| 公安机关 | 46 | 机动车注册登记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11年修正）第八条。 2.《机动车登记规定》（2012年公安部令124号修订）第五条。 | 公民、法人、社会组织 | |
| 消防部门 | 47 | 特殊需要明火作业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08年修订）第二十一条。 | 单位、个人 | |
| 民政部门 | 48 | 地名命名、更名审核 | 1.《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2007年）第十七、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条。 2.《民政部关于颁发〈地名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通知》（民行发〔1996〕17号）第七、十二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 |

| | | | | | |
|------------|----|-------------------------------------|---|--------------------------------------|--|
| 民政部门 | 49 | 公开出版的全县性地名图、地名图册、地名图集审核 | 《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2007年）第二十八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
| 民政部门 | 50 | 县级以上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 1.《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250号）第三、六、七、十一、二十、二十一条。 2.《广东省行业协会条例》（2005年）第十一、十四、十五、十六条。 | 成立登记的审批对象为发起人；变更、注销的审批对象为社会团体 | |
| 民政部门 | 51 |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3年修正）第十八条。 2.《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251号）第三、五、六、十二、十五、十六条。 3.《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2010年民政部令38号修订）第四条。 4.《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管理暂行规定》（民发〔1999〕129号）第二条。 | 民办非企业单位 | |
| 民政部门 | 52 | 养老机构设立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2012年修订）第四十四条。 2.《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2013年民政部令48号）第七、八、九、十条。 3.《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养老机构设立许可的实施细则》（粤民发〔2014〕164号）第九、十条。 | 申请设立养老机构的个人、单位或组织 | |
| 民政部门 | 53 | 建设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经营性公墓和农村为村民设置公益性墓地审核、审批 | 1.《殡葬管理条例》（2012年国务院令628号修订）第三、八条。 2.《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 | 单位、个人 | |
| 司法行政部门 | 54 | 公证员执业审查初审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2005年）第二十一条。 2.《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2006年司法部令102号）第十条。 | 个人 | |
| 财政部门 | 55 | 县属单位申办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1999年修订）第三十八条。 2.《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2012年财政部令73号修订）第九、三十六条。 | 申请人 | |
| 财政部门 | 56 | 设立除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代理记账机构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1999年修订）第三十六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第三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第三批）》（2008年粤府令125号）。 3.《代理记账管理办法》（2005年财政部令27号）第三条。 | 企业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57 |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3年修正）第八、十一、五十三、五十四条。 | 申请设立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的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58 | 职业介绍（人才中介服务）机构设立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第四十条。 | 申请设立职业中介机构（人才中介服务机构）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59 | 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1994年）第三十六、三十七、三十九条。 2.《广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管理办法》（粤劳社发〔2009〕8号）第四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 | |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 60 |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2012年修正）第五十七条。 2.《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2013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19号）第三、六条。 | 企业 | |

| | | | | | |
|--------|----|--------------------------------|--|-----------------|--|
| 国土资源部门 | 61 | 采矿权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96年修正）第三、十五条。 2. 《广东省矿产资源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二十五、二十八、三十六、三十七条。 3.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1998年国务院令第241号）第三、七条。 4. 《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完善采矿权登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1〕14号）第十二条。 5. 《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对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审查的通知》（国土资发〔1999〕98号）。 6.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7. 《国务院关于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国务院在广东暂时调整部分法律规定的行政审批的决定〉的通知》（国函〔2013〕9号）。 | 采矿权人 | |
| 国土资源部门 | 62 |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修正）第五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56号）第二十二、二十三条。 3.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2008年修正）第二十八条。 4.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2008年国土资源部令第42号）第二、四、六条。 5. 《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条例》（2009年）第二十五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国土资源部门 | 63 | 建设用地更改土地使用条件审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修正）；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07年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1990年国务院令第55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56号）第六条。 | | |
| 国土资源部门 | 64 | 临时用地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修正）； 2.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2008年修正）。 | | |
| 国土资源部门 | 65 | 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及附着物所有权转让、出租、抵押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1990年国务院令第55号）； 2. 《划拨土地使用权管理暂行办法》（1992年国家土地管理局令第1号）。 | | |
| 国土资源部门 | 66 | 土地复垦方案审批及验收确认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土地复垦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92号）第五、十一、十三、二十八条。 2.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3.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国土资源部门 | 67 | 国有建设用地供地审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修正）第四十三、五十三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56号）第二十二条。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国土资源部门 | 68 | 国家秘密基础测绘成果利用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2002年修订）第二十九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第469号）第三、十七、十八条。 3. 《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国测法字〔2006〕13号）第六条。 4. 《关于对外提供我国测绘资料的若干规定》（国发〔1983〕192号）第八条。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国土资源部门 | 69 | 土地开垦区内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从事生产审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修正）第四十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56号）第十七条。 3.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4〕5号）。 | 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 | | | | |
|------------|----|---|---|-------------|--|
| 国土资源部门 | 70 | 县财政投资土地整理复垦开发项目竣工验收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修正）第三十一、三十三条。 2.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2008年修正）第二十条。 3. 《广东省非农业建设补充耕地管理办法》（2010年粤府令第146号）第十四条。 4. 《关于印发〈国家投资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竣工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土资发〔2003〕21号）。 5. 《广东省土地开发整理补充耕地项目管理办法》（粤府办〔2008〕74号）第二十八条。 6.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 广东省农业厅关于省级投资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竣工验收的暂行办法》（粤国土资规保发〔2010〕89号）。 7. 《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投资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财农〔2008〕190号）第十九条。 | 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 | |
| 国土资源部门 | 71 | 县发证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审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96年修正）第三条。 2.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44号）第十二条。 | 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 | |
| 国土资源部门 | 72 | 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审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修正）第六十二条。 | 公民 | |
| 国土资源部门 | 73 | 国有土地使用权续期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1990年国务院令第55号）第四十一条。 2.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下放管理的行政审批事项第14项。 | 土地使用者 | |
| 国土资源部门 | 74 | 出让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1990年国务院令第55号）第二十五条。 | 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 | |
| 国土资源部门 | 75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审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修正）第五十四条。 | 法人，其他组织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76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第十三、十九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第三、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3年修正）第十三条。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2003年修正）第二十九条。 5. 《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5年修订）第二十九条第二款。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77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含核设施、核技术利用，铀（钍）矿和伴生放射性矿的放射性污染防治设施验收]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第四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第三、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2003年）第三十条。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3年修正）第十四条。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第十四条。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修订）第十七条第三款。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53号）第二十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 | |

| | | | | |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78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初审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3年修正）第五十七条。 2.《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年国务院令408号）第二、七条。 3.《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2年修正）第二十、二十八条。 4.《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3〕44号）。 | 从事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的企业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79 | 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3年修正）第五十七条。 2.《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年国务院令408号）第二、七条。 | 企业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0 | 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发 |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03年国务院令380号）第二十二條。 | 企业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1 | 县管权限拟退役关闭固体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核准 | 1.《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九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2 | 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核准 | 《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2015年）第三十四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和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共同审批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3 | 防治污染设施拆除或闲置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修订）第二十一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3年修正）第三十四条。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第十五条。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第四十一条。 6.《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5年修订）第二十三条第三款。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4 | 严控废物处理许可证初审 | 1.《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2年修正）第二十七、二十九条。 2.《广东省严控废物处理行政许可实施办法》（2009年粤府令第135号）第三、四、六条。 3.《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二批）》（2012年粤府令第172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5 |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年修订）第十九条。 2.《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管理办法》（2013年粤府令第199号）第二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修订）第二十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6 | 施工噪声排放许可证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第二十九条。 2.《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办法》（2004年修正）第十七条。 | 施工单位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7 | 城市噪声敏感建筑集中区域内夜间连续施工作业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第三十条。 2.《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办法》（2004年修正）第二十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8 | 在城市市区建筑施工使用蒸汽桩机、锤击桩机审批 |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办法》（2010年修正）第四、二十一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

| | | | | | |
|--------------------------------|----|---|--|---------------|--|
|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 89 | 停止污染物集中处置设施运转核准 | 《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5年修订）第二十七条第二款。 | 事业单位、企业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城管、环卫、园林绿化、供水、排水）部门 | 90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年修订）第七条。 2.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2014年住建部令18号）第二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建设单位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城管、环卫、园林绿化、供水、排水）部门 | 91 |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资质核准（子项一：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子项二：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核准）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年修订）第十三条。 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国务院令279号）第十八条。 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5年国务院令662号修正）第七条。 4.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2007年建设部令第160号）第八、九条。 5. 《广东省建设厅委托实施行政许可项目》（2008年粤府令第128号）第四项。 6.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企业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城管、环卫、园林绿化、供水、排水）部门 | 92 | 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批 | 1. 《城市绿化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100号）第二十、二十一、二十二条。 2.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2014年修正）第二十五条第三款。 3.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二批）》（2012年粤府令第172号）。 | 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城管、环卫、园林绿化、供水、排水）部门 | 93 |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第三十七、三十八、四十四条。 2.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年修正）。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城管、环卫、园林绿化、供水、排水）部门 | 94 |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第四十、四十三、四十四条。 2.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年修正）。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城管、环卫、园林绿化、供水、排水）部门 | 95 |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第四十一条。 2.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年修正）五十一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 | | | |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96 | 建设工程规划 验收合格证核 发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第四十五条。 2.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年修正)第四十六条。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97 | 改变绿化规划、 绿化用地的使用 性质审批 | 1. 《城市绿化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第100号)第十九条。 2.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2014年修正)第十五条。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98 | 划拨土地使用权 和地上建筑物及 附着物所有权转 让、出租、抵押 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1990年国务院令第55号)第四十五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07年修正)第六十条。 | 法人、自然人 | 和国土部门共同 实施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99 | 城市绿化工程建 设项目综合验收 | 1. 《城市绿化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第100号)第十六条。 2.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2014年修正)第十九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0 | 建设工程项目使 用袋装水泥和现 场搅拌混凝土许 可 | 《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使用袋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行政许可规定》(2005年)第三、四条。 | 企业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1 | 商品房预售许可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07年修正)第七、四十五条。 2.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48号)第四条。 3. 《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2004年建设部令第131号修正)第七条。 4. 《广东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第四、六、七、十三条。 | 企业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2 | 历史建筑实施保 护审批 |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第524号)第三十四条。 | 建设单位 | |

| | | | | |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3 | 迁移、拆除、关闭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3年修正)第四十四条。 2.《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第101号)第二十二条。 3.《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2015年)三十四条。 | 单位、个人 | 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共同审批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4 | 城市排水许可证核发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2013年国务院令第641号)第二十一条。 3.《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1号) | 企业、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5 |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第101号)第十一、十七、二十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团体、个体工商户、个人和其他组织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6 |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 1.《城镇燃气管理条例》(2010年国务院令第583号)第十五条。 2.《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2010年修订)第五、十三、十五条。 | 企业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7 |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 1.《城镇燃气管理条例》(2010年国务院令第583号)第三十八条。 2.《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2010年修订)第五、十五。 3.《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8 |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年国务院令第198号)第三十、三十三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09 |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年国务院令第198号)第二十九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 | | | |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0 | 特殊车辆在城市 道路上行驶(包 括经过城市桥 梁)审批 |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年国务院令第198号)第二十八条。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1 | 商品房预售款使 用核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07年修正)第七条。 2.《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48号)第四条。 3.《广东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第二十九、三十条。 4.《建设部关于修改〈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的决定》第十一条。 5.《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完善商品住房预售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建房〔2010〕53号)第二点(九)。 | 企业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2 | 城市建筑垃圾处 置核准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 事业单位、企业、 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3 | 房地产开发企业 三级及以下资质 核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07年修正)第七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年)第四十九、五十条。 3.《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48号)第四、五条。 4.《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0年建设部令第77号)第四、五、六、七、十四、十五条。 5.《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部门规章的决定》(2015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4号)第一条。 6.《广东省建设厅委托实施行政许可项目》(2008年粤府令第128号)第一项。 7.《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企业 | 2012年省级行政 审批制度改革事 项,正在推进落 实。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4 | 在历史文化名城 、名镇、名村保 护范围内进行相 关活动方案的审 批 |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第524号)第二十五条。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5 | 建设项目选址意 见书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第三十六条。 2.《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年修正)第二十七、三十二、三十三条。 | 建设单位 | |

| | | | | |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6 | 古树名木迁移审核 | 1. 《城市绿化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第100号)第二十五条。 2.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2014年修正)第三十一条。 | 事业单位、企业、 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7 | 建设工程验线 |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年修正)第四十五条。 | 无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8 |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 1.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第101号)第十四条。 2. 《广东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第二十条。 | 单位、个人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19 | 民用建筑节能专项验收 | 《深圳经济特区建筑节能条例》(2006年)第二十三条。 | 单位 | 深圳地区实施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20 | 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 | 1.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09项。 2.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2003年建设部令第118号)第十八条。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21 | 移动、改建、占用公共排水设施的审批 |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2013年国务院令第641号)第四十三条第四款。 |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22 | 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批 | 《城市供水条例》(1994年国务院令第158号)第三十条。 | 企业、个人 | |

| | | | | | |
|--|-----|------------------------------------|---|----------------------------|--|
| 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 城管、环 卫、园林 绿化、供 水、排 水)部门 | 123 | 由于工程施工、 设备维修等原因 确需停止供水审 批 | 《城市供水条例》(1994年国务院令第158号)第二十二條。 | 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24 | 道路旅客运输经 营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第666号修改)第八、十、十一、五十條。 2.《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2012年交通运输部令第8号第二次修正)第十二、十九、六十二條。 3.《国际道路运输管理规定》(2005年交通部令第3号)第七條、第九條。 | 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25 | 从事县内道路旅 客运输班线经营 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第666号修改)第十、十一、十九條。 2.《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2012年交通运输部令第8号第二次修正)第十九、六十二條。 | 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26 | 超限运输车辆行 驶公路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9年修正)第五十條。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三十五、三十六條。 3.《广东省公路条例》(2014年修正)第十九條。 4.《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二批)》(2012年粤府令第172号)。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社会组织、 个人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27 | 占用、挖掘县管 公路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9年修正)第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八、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條。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條。 3.《广东省公路条例》(2014年修正)第十五、二十一、二十五條。 4.《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5.《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社会组织、 个人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28 | 在公路增设或改 造平面交叉道口 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9年修正)第五十五條。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條。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社会组织、 个人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29 | 在公路用地范围 设置非公路标志 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9年修正)第五十四條。 2.《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二批)》(2012年粤府令第172号)。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社会组织、 个人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0 | 公路两侧设置广 告标牌设施审批 | 《广东省公路条例》(2014年修正)第二十五條。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社会组织、 个人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1 | 更新采伐护路林 的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9年修正)第四十二條。 2.《广东省公路条例》(2014年修正)第三十二條。 3.《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六條。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社会组织、 个人 | |

| | | | | |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2 | 收费公路的收费 立项和收费年限 初审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9年修正)第五十八、五十九 条。 2.《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第137项:公路、水运投资项目立 项审批。 3.《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 粤府令142号)第156项:收费公路的立项审核。 4.《收费公路管理条例》(2004年国务院令417号)第十条 。 | 机关、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3 | 县管公路建设项 目公路工程施工 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9年修正)第二十五条。 2.《广东省公路条例》(2014年修正)第十条。 3.《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2011年交通运输部修正)第二 十四条。 4.《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 (国发〔2014〕50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4 | 水路运输许可 | 1.《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666号修 改)第八条。 2.《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2015年交通运输部令5号) 第十条。 3.《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 〔2014〕5号)。 4.《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 批)》(2012年粤府令169号)。 5.《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 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 6.《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调整水路运输部分行政审批业务事 项的通知》(粤交水〔2013〕107号)。 | 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5 | 普通货运经营许 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666 号修改)第二十五条。 2.《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2013年交通运输部令2 号)第十二条。 | 事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个人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6 | 港口经营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2015年修正)第二十二条。 2.《港口经营管理规定》(2014年交通运输部令22号)第十 三条。 3.《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 (国发〔2014〕50号)。 | 企业、社会组织、 个人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7 | 道路运输站 (场)经营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666号 修改)第三十七条、第四十条。 | 企业、个体工商户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8 | 机动车维修经营 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666号 修改)第三十八条、第四十条。 | 企业、个体工商户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39 | 机动车驾驶员培 训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666号 修改)第三十九、四十条。 | 企业、个人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40 | 出租汽车经营许 可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2.《广东省出租汽车管理办法》(2010年粤府令145号)第 十一条。 | 企业、个人 | |

| | | | | |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41 | 公共汽电车客 运营许可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年)第十一、十二条。 2.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管理办法》(2005年建设部令第138号)第七条。 | 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42 | 港口内进行危 险货物的装 卸、过驳作 业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2015年修正)第三十五条。 | 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43 | 县管权限交通 建设项目初 步设计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2015年修正)第十五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第545号)第十一条。 3. 《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2006年交通部令第6号)第八条。 4. 《港口建设管理规定》(2007年交通部令第5号)第十八条。 5. 《航道建设管理规定》(2007年交通部令第3号)第三条。 6. 《关于加强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国办发〔1999〕16号)。 7. 《关于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审批有关问题的通知》(厅公路字〔2003〕439号)第一条。 8. 《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加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设计管理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交公路发〔2009〕458号)第三条。 | 机关、事业单 位、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44 | 县管权限交通 建设项目施 工图设计审 批 | 1.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5年国务院令第662号修正)第三十三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第545号)第十一条。 3.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十一条。 4. 《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2006年交通部令第6号)第九条。 5. 《港口建设管理规定》(2007年交通部令第5号)第十八条。 6. 《航道建设管理规定》(2007年交通部令第3号)第二十四条。 | 机关、事业单 位、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45 | 县管权限交通 建设项目竣 工验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9年修正)第三十三条。 2.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2004年交通部令第3号)第三、六、十七条。 3. 《港口工程竣工验收办法》(2005年交通部令第2号)第六条。 4. 《航道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2008年交通部令第1号)第五条。 5. 《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2006年交通部令第6号)第十一条。 6. 《广东省第一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05年粤府令第98号)。 | 机关、事业单 位、企业 | |
| 交通运输 (公路、 航道、港 航)主管 部门 | 146 | 县乡公路路面 改造建设方 案审批 | 1.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3.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简化政府投资公路和水运项目审批程序的通知》(粤发改交通函〔2014〕2414)。 4.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明确政府投资普通公路和水运项目申报流程和分级审批权限的通知》(粤交规〔2014〕138号)。 5. 《广东省第一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05年粤府令第98号)。 | 机关、事业单 位 | |

| | | | | | |
|-------------|-----|--------------------------------------|---|-----------------------|--|
|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147 | 县管权限的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工程建设项目方案审批 | 1.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七条。 2.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订）第三条。 |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自然人 | |
|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148 | 迁移、损坏县管水利工程设施，占用影响县管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 1.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第二十四、二十五条。 2. 《关于发布〈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办法〉的通知》（水政资〔1995〕457号）第六条。 |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自然人 | |
|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149 | 在县管权限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第二十七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自然人 | |
|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150 | 取水许可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9年修订）第七、四十八条。 2.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3.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460号）第二、三、十、十一、十四条。 4. 《取水许可管理办法》（2015年水利部令47号修改）第八条。 5.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14年修订）第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八条。 6.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2015年水利部令47号修改）第八、九、十条。 7.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工作管理规定（试行）》（2005年水利部令25号修订）第三、五条。 8. 《水利部关于授予珠江水利委员会取水许可管理权限的通知》（水政资〔1994〕555号）。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自然人 | |
|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151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和验收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修订）第二十五、二十六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订）第十四条。 3.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2005年水利部令24号修改）第二、八条。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修订）第二十七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订）第十四条。 3.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2002年水利部令16号修订）第八条。 |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自然人 | |
|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152 | 县管河道管理范围内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9年修订）第三十八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5年修改）第二十七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订）第十一条。 4. 《广东省河道堤防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七、十二条。 |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自然人 | |
|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153 | 水利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 1.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2.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2014年水利部令46号修订）第六条。 |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自然人 | |
|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154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9年修订）第二十五条。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其成员 | |
| 水行政主管 部门 | 155 |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查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9年修订）第十九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5年修改）第十七条。 3.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自然人 | |

| | | | | | |
|----------------------------|-----|--|---|----------------------------|-------------------------------|
| 水行政 主管部门 | 156 | 入河排污口设置 审核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9年修订）第三十四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修订）第十七条。 3.《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2015年水利部令第47号修改）第五、六条。 4.《广东省东江西北江韩江流域水资源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二十三条。 | 事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自然人 | |
| 水行政 主管部门 | 157 | 河道采砂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9年修订）第三十九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88号修订）第二十五条。 3.《广东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九条。 | 企业、个人 | |
| 水行政 主管部门 | 158 | 堤顶、坝顶、戽 台兼作公路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88号修订）第十五条。 2.《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88号修订）第十六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审批部门为水行政 管理部门及其他行政 主管部门 |
| 水行政 主管部门 | 159 | 城市建设填堵水 域、废除围堤审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5年修改）第三十四条。 | 企业、个人 | 由城市人民政府 批准 |
| 水行政 主管部门 | 160 | 蓄滞洪区避洪设 施建设审批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国务院批转水利部关于蓄滞洪区安全与建设指导纲要的通知》（国发〔1988〕74号）。 | 企业、个人 | |
| 水行政 主管部门 | 161 | 滩涂开发利用工 程建设方案初审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9年修订）第四十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5年修改）第二十三条。 3.《广东省河口滩涂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一、十三条。 | 机关、事业单位、 企业、社会组织、 个人 | 依法由各级人民 政府批准 |
| 水行政 主管部门 | 162 | 河道管理范围内 有关活动（含临 时占用）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88号修改）第二十五条。 2.《广东省河道堤防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六条。 3.《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14年修订）第四十四条。 | 单位或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63 | 农作物种子生产 经营许可证审核 、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5年修订）第三十一条。 2.《广东省农作物种子条例》（2004年）第二十二条。 | 单位、个人 | |
| 农业（畜 牧兽医） 行政主管 部门 | 164 | 种畜禽生产经营 许可证核发（禽 蛋孵化场、商品 代仔畜生产场）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15年修正）第二十四条。 2.《种畜禽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88号修改）第十五条”。 3.《广东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发放和畜禽养殖备案办法（试行）》（粤府办〔2007〕107号）第八、十条。 4.《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直有关部门职能的通知》（粤府办〔2015〕8号）行政许可第1项。 5.《家畜遗传材料生产许可办法》（农业部令2015年第3号修订）第三条。 | 单位、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65 | 采集国家二级保 护野生植物（农 业类）审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1996年国务院令第204号）第十六、十八条。 | 事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66 | 食用菌菌种生产 经营许可证审核 、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5年修正）第九十三条。 2.《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2014年农业部令第3号修订）第十四条。 | 企业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67 | 蚕种生产、经营 许可证审核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15年修正）第三十四条。 2.《蚕种管理办法》（2006年农业部令第68号）第十八条。 | 企业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68 | 涉农建设项目的 农业环境保护方 案审核 | 《广东省农业环境保护条例》（1998年）第九条。 | 单位、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69 | 大中型畜禽饲养 场废水直排农田 许可 | 1.《广东省农业环境保护条例》（1998年）第十六条。 2.《广东省第一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05年粤府令第98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

| | | | | |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0 | 占用农地作为 固体废弃物堆放、 填埋场所审核 | 《广东省农业环境保护条例》（1998年）第十八条。 | 企业、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1 | 农业植物及其产 品调运植物检疫 证书签发 | 1.《植物检疫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第98号修订）第三、七、八、十条。 2.《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2007年农业部令第6号修订）第六条。 3.《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 | 事业单位、企业、 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2 | 农业植物及其产 品产地检疫合格 证签发 | 1.《植物检疫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第98号修订）第十一条。 2.《广东省植物检疫实施办法》（2001年粤府令第64号）第十三条。 | 单位、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3 | 生鲜乳收购许可 | 1.《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第536号）第二十条。 2.《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2008年农业部令第15号）第十八条。 | 企业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4 | 生鲜乳准运证明 核发 |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第536号）第二十五条。 | 企业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5 | 农业机械维修技 术合格证核发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农业机械维修管理规定》（2006年农业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57号）第九条。 | 企业、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6 | 拖拉机、联合收 割机及驾驶员牌 照证照核发 | 1.《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年国务院令第563号）第二十一、二十二条。 2.《广东省农业机械管理条例》（2005年）第十四条。 | 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7 | 农作物种子广告 审核 | 1.《广东省农作物种子条例》（2004年）第二十一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第三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第三批）》（2008年粤府令第125号）。 | 企业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8 | 农业转基因生物 标识审查认可 | 1.《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88号修改）第八条。 2.《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办法》（2002年农业部令第10号）第十一条。 | 事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个人 | |
|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 179 | 在草原上修建直 接为草原保护和 畜牧业生产服务 的工程设施使用 草原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2013年修正）第四十一条。 2.《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4〕5号） 3.《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58号）第八条。 | 使用草原的单位或 个人 | |
| 农业（畜 牧兽医） 行政主管 部门 | 180 | 兽药经营许可 （不含兽用生物 制品经营） | 1.《兽药管理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第653号修改）第二十二、二十三条。 2.《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 | 企业 | |
| 农业（畜 牧兽医） 行政主管 部门 | 181 | 动物防疫条件合 格证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15年修正）第二十条。 2.《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2010年农业部令第7号）第二、二十九条。 3.《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 | 企业、个人 | |
| 农业（畜 牧兽医） 行政主管 部门 | 182 | 动物诊疗许可证 核发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15年修正）第五十一条。 | 事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 | |
| 动物卫生 监督机构 | 183 | 动物及动物产品 检疫合格证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15年修正）第八、四十一条。 2.《动物检疫管理办法》（2010年农业部令第6号）第十三、二十一条。 | 事业单位、企业、 个人 | |

| | | | | |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84 | 运输保护野生动物及其产品出境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09年修改）第二十三条。 2. 《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二十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85 | 进入林业系统县级自然保护区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参观考察、拍摄影片、登山等活动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改）第二十七条。 2. 《国务院关于第三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4〕16号）：进入林业系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从事科学研究审批，下放省、自治区、直辖市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3.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1985年国务院批准，原林业部公布施行）第十三条。 4.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省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第50项：进入林业系统地方级自然保护区从事科学研究审批，下放到县级以上政府。 5.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号）。 6. 《广东省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实施细则》第十三条。 | 进入自然保护区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参观考察、拍摄影片、登山等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86 |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和捕猎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审核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09年修改）第十六、十八、二十二、二十三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1996年国务院令204号）第十六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改）第十二条。 4. 《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二、十九条。 5.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直有关部门职能的通知》（粤府办〔2015〕8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市级为委托事项，县（市、区）没有林业主管部门的，由市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87 | 驯养繁殖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审核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09年修改）第十七条。 2. 《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五条。 3.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5年国家林业局令37号修改）第五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市级为委托事项，县（市、区）没有林业主管部门的，由市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88 |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核发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09年修改）第十八条。 2.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 事业单位、企业、其他组织、个人 | 县（市、区）没有林业主管部门的，由市级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89 | 县级生态公益林采伐审批和国家级、省级生态公益林采伐审核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09年修改）第二十四、三十一条。 2. 《广东省森林保护管理条例》（1997年修改）第七条。 3. 《广东省生态公益林建设管理和效益补偿办法》（1998年粤府令第48号）第十九条。 4. 《广东省林业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粤林〔2013〕43号）。 5. 《广东省林业厅关于粤林〔2013〕43号文件延期的通知》（粤林〔2016〕20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0 | 建立固定狩猎场审核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改）第十七条。 2. 《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四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县（市、区）没有林业主管部门的，由市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1 |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09年修改）第三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改）第三十二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 | | | |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2 | 建设工程征用、占用林地审核（含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09年修改）第十八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改）第十六、十七条。 3.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2015年国家林业局令35号）第五条。 4.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三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第二批）》（2006年粤府令第106号）。 5.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林资发〔2015〕122号）。 6. 《国家林业局关于加强临时占用林地监督管理的通知》（林资发〔2015〕121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3 | 国内森林植物及其产品调运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植物检疫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98号修订）第三、七、十条。 2. 《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1994年林业部令4号）第十五条。 3. 《广东省植物检疫实施办法》（2001年粤府令64号）第十六条。 4.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142号）。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4 |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审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5年修正）第三十一条。 | 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5 | 木材运输证核发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09年修改）第三十七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改）第三十五条。 3.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161号）。 | 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6 | 因特殊情况在禁猎区狩猎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三条。 2.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二批）》（2012年粤府令172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县（市、区）没有林业主管部门的，由市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批。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7 | 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许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09年修改）第二十一条。 2. 《森林防火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541号修订）第二十五条。 3. 《广东省森林防火管理规定》（2003年修订）第五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8 | 森林植物及其产品产地检疫合格证核发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植物检疫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98号修订）第三、十一条。 2. 《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林业部分）》（2011年国家林业局令26号修改）第十二条。 3. 《广东省植物检疫实施办法》（2001年粤府令64号）第十三条。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199 | 进入森林防火区进行实弹演习、爆破等活动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森林防火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541号修订）第二十五条。 2.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169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县（市、区）没有林业主管部门的，由市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批。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200 | 采集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和驯养繁殖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审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09年修改）第十六、十七、二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1996年国务院令204号）第十六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改）第十二、十六条。 4.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5年国家林业局令37号修改）第五条。 5.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管理办法》（2015年4月30日国家林业局第37号令修改）第五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县（市、区）没有林业主管部门的，由市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核。 |

| | | | | | |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201 | 猎捕、收购、出售、运输、携带、邮寄、加工、利用国家三有保护野生动物或其产品审批（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产品除外） | 《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九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县市、区）没有林业主管部门的，由市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批。 |
|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 202 | 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的活动审批 | 《森林防火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541号修订）第二十九条。 | 单位、企业、个人、其他组织 | |
|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 | 203 | 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审核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2004年修订）第十九条。 2. 《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许可证管理办法》（2005年商务部、海关总署令29号）第五条。 3.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年国务院令445号）第二十六条。 4. 《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管理规定》（2006年商务部令7号）第四条、第三十七条。 5. 《商务部关于做好两用物项和技术出口管制许可工作的通知》（商安管函〔2015〕679号）。 | 敏感物项和技术出口经营者 易制毒化学品进口经营者 易制毒化学品出口经营者 | 省级事项面向内、外资企业；市、县级事项面向外资企业 |
|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 | 204 | 属县级审批权限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含合同、章程）及企业变更和终止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2000年修正）第五条。 2.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648号修订）第六条。 3. 《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01年国务院令301号）第七条。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实施细则》（1995年外经贸部令6号）第六条。 5.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6.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利用外资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9号）。 7. 《商务部关于下放外商投资审批权限有关问题的通知》（商资发〔2010〕209号）。 8. 《关于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做好招商引资工作的若干意见》（粤府〔2004〕126号）。 | 外商投资企业 | |
|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 | 205 | 外商投资企业、来料加工企业直通港澳自货自运厂车许可审核 | 1. 《广东省外商投资企业与来料加工企业直通港澳自货自运厂车行政许可规定》（2012年修正）第三条。 2.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二批）》（2012年粤府令172号）。 | 企业 | |
|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 | 206 | 外商投资企业质押或者担保合同审批 | 1. 《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01年国务院令301号）第二十三条。 2.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142号）。 3.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161号）。 | 企业 | |
| 商务主管部门 | 207 | 属国家、省审批权限的外商投资企业审核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2000年修正）第五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2001年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2000年修正）。 4.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648号修订）第六条。 5. 《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01年国务院令301号）第七条。 6.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7. 《商务部关于下放外商投资审批权限有关问题的通知》（商资发〔2010〕209号）。 8.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利用外资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9号）。 | 国家审批权限内的外商投资企业 | |

| | | | | |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08 | 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3年修正）第十八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09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工程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3年修正）第二十、二十一条。 2.《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2003年文化部令第26号）第十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10 |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县级国有文物收藏单位馆藏文物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3年修正）第四十条。 |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11 | 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审批 | 1.《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2002年国务院令第363号）第四条。 2.《广东省文化厅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广东省公安厅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转发文化部 工商总局 公安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强执法监督完善管理政策促进互联网上网服务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粤文市〔2015〕87号）第二条第二款。 3.《广东省文化厅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广东省公安厅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转发文化部 工商总局 公安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强执法监督 完善管理政策 促进互联网上网服务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粤文市〔2015〕87号）第二条第二款。 | 企业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12 | 举办营业性演出审批 | 1.《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第528号修订）第十四、十六条。 2.《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19号）。 3.《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企业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13 | 设立娱乐场所审批 | 1.《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第458号）第九条。 2.《〈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2012年）。 3.《〈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2012年）。 4.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5.《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企业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14 |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 1.《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第528号修订）第七条。 2.《〈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2012年）。 3.《〈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2012年）。 4.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5.《文化部关于落实“先照后证”改进文化市场行政审批工作的通知》（文市函〔2015〕627号）。 6.《文化部关于落实“先照后证”改进文化市场行政审批工作的通知》（文市函〔2015〕627号）。 | 企业、社会组织 | |

| | | | | |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15 | 对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3年修正）第二十一条。 | 事业单位、企业、个人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16 | 设立演出经纪机构审批 | 1.《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年国务院令第528号修订）第七、十一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3.《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企业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17 | 国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改变用途审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3年修正）第二十三条。 | 文物保护单位 | |
| 文化行政 主管部门 | 218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审核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3年修正）第十七、十八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03年国务院令第377号）第八、十四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19 | 助产技术服务、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年）第三十二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2001年国务院令308号）第三十五条。 3.《广东省母婴保健管理条例》（2010年修正）第五条。 | 医疗保健机构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0 | 助产技术服务、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年）第三十三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2001年国务院令308号）第三十五条。 | 个人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1 | 县管权限内的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和执业许可 | 1.《医疗机构管理条例》（1994年国务院令第149号）第九、十一、十七、二十、二十一、二十二条。 2.《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1994年卫生部令第35号）第八十五条。 3.《中外合资、合作医疗机构管理暂行办法》（2000年卫生部、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令第11号）第十、十一条。 4.《卫生部关于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的若干规定》（卫医发〔2008〕35号）。 5.《医疗机构校验管理办法（试行）》（卫医政发〔2009〕57号）。 6.《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0〕58号）第一条。 7.《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50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27号）。 8.《广东省卫生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机构设置审批管理的通知》（粤卫〔2006〕303号）。 | 医疗机构设置单位（人）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2 | 单采血浆站许可证审核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1997年）第八条。 2.《血液制品管理条例》（1996年国务院令第208号）第七条。 3.《血站管理办法》（2005年卫生部令第44号）第三条。 4.《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2008年卫生部令第58号）第十三条。 | 1.血站设置单位； 2.单采血浆站设置单位。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3 |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2013年修正）第二十九条。 2.《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3.《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 事业单位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4 | 放射诊疗许可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1年修正）第八十九条。 2.《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06年卫生部令第46号）第四、十一、十四条。 | 医疗机构 | |

| | | | | |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5 | 医师执业证书核 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1998年）第八、十三、十七 条。 2.《医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1999年卫生部令第4号）第三 十三条。 | 个人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6 | 公共场所（除公 园、体育场馆、 公共交通工具 外）卫生许可 | 1.《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第四条。 2.《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卫生部令第80 号）第二十二条。 3.《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 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7 | 乡村医生执业注 册 |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2004年国务院令第386号）第九 条。 | 个人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8 | 家庭接生员技术 合格证书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年）第三十三条。 2.《广东省母婴保健管理条例》（2010年修正）第六条。 | 个人 | |
| 卫生计生 行政部门 | 229 | 乡村妇幼保健人 员合格证书核发 | 《广东省母婴保健管理条例》（2010年修正）第六条。 | 个人 | |
| 税务机关 | 230 | 对纳税人延期申 报的核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2013年修正）第二十 七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2012年国务 院令第628号修订）第三十七条。 | 纳税人、扣缴义务 人 | |
| 税务机关 | 231 | 对纳税人变更纳 税定额的核准 |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2012年国务院 令第628号修订）第四十七条。 | 纳税人 | |
| 税务机关 | 232 | 对采取实际利润 额预缴以外的其 他企业所得税预 缴方式的核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国务院令 第512号）第一百二十八条。 | 纳税人 | |
| 税务机关 | 233 | 非居民企业选择 由其主要机构场 所汇总缴纳企业 所得税的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第五十一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国务院 令第512号）第一百二十七条。 | 非居民企业 | |
| 工商行政 管理部门 | 234 | 名称核准 | 1.《公司登记管理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第648号修订）第 十七条。 2.《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第648号修 订）第十条。 3.《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2012年国务院令第628号修 订）第四条。 4.《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2007年国务院令第498 号）第六条。 5.《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2004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 总局令第10号）第五条。 6.《个体工商户名称登记管理办法》（2008年国家工商行政管 理总局令第38号）第十二条。 | 法人、其他组织、 自然人 | |

| | | | | | |
|--------------|-----|-----------------------------------|---|---|--|
| 工商行政 管理部门 | 235 | 企业登记注册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第六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2000年修正）第七、十、二十二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2000年修正）第六、七、二十三条。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2001年修正）第三、十四条。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2006年修订）第九、十三、九十条。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1999年）第十二、十五、三十二条。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第648号修订）第二条。 8.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第648号修订）第五条。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2014年国务院令第648号修订）第三、四、十一、十八、二十一、二十二、二十四、二十五条。 10. 《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2009年国务院令第567号）第五、六、七、八、十二条。 | 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 | |
| 工商行政 管理部门 | 236 |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 《个体工商户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第648号修订）第三、八、十、十二条。 | 自然人 | |
| 工商行政 管理部门 | 237 |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2006年）第四、十三、四十二条。 2.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2007年国务院令第498号）第二、四、十一、二十、二十五、三十条。 | 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 | |
| 工商行政 管理部门 | 238 | 广告经营许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广告管理条例》（国发〔1987〕94号）第六条。 2. 《广告管理条例施行细则》（2004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18号）第七条。 3. 《广告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16号）第二、十、十三条。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 2. 事业单位；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单位 | |
| 工商行政 管理部门 | 239 | 企业集团登记注册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第648号修订）第五条。 2. 《企业集团登记管理暂行规定》（工商企字〔1998〕第59号）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三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九条。 | 企业、其他组织 | |
| 工商行政 管理部门 | 240 | 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仅限外资被授权局）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2010年国务院令第584号）第四、二十六、三十四条。 2. 《外商投资企业授权登记管理办法》（2002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4号）第三条。 3. 《国家工商总局关于对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等83个被授权局外商投资企业核准登记权予以确认的通知》（工商外企字〔2004〕45号）。 | 外国企业、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 |
| 工商行政 管理部门 | 241 |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登记（仅限外资被授权局）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第648号修订）第二条。 2.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登记管理办法》（1992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第10号）第二条。 3. 《外商投资企业授权登记管理办法》（2002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4号）第三条。 4. 《国家工商总局关于对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等83个被授权局外商投资企业核准登记权予以确认的通知》（工商外企字〔2004〕45号）。 5.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外国企业、外国（地区）企业来华经营者 | |

| | | | | | |
|--------------------|-----|--------------------------|---|--|-------------------------------|
| 新闻出版 广电行政 部门 | 242 | 经营复印、打印、影印业务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印刷业管理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八、九、十、十一条。 2. 《出版管理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三十一条。 3. 《印刷业经营者资格条件暂行规定》（2001年新闻出版总署令第15号）第十一条。 4. 《国务院关于第三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4〕16号）。 5.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6.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7.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从事出版物和包装装潢印刷经营活动除外） | 子项1、2名称适用于省级；子项第3、4、5、6项适用于市级 |
| 新闻出版 广电行政 部门 | 243 | 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许可（含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版管理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三十五、三十七条。 2.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2011年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商务部令第52号）第九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子项名称仅适用于省级 |
| 新闻出版 广电行政 部门 | 244 |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影管理条例》（2001年国务院令第342号）第三十八条。 2.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2003年广电总局、商务部、文化部令第21号）第六条。 3.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 企业 | 子项名称仅适用于省级 |
| 新闻出版 广电行政 部门 | 245 |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证审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1993年国务院令第129号）第三条。 2.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2009年广电总局令第60号）第四、七、八条。 3. 《广东省第一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05年粤府令第98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
| 新闻出版 广电行政 部门 | 246 | 接收卫星传送的境外电视节目许可证初审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1993年国务院令第129号）第八条。 2.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1994年广电部令第11号）第五条。 3.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 |
| 新闻出版 广电行政 部门 | 247 | 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内卫星电视节目初审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1993年国务院令第129号）第七、八条。 2.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1994年广电部令第11号）第五条。 3.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单位 | |
| 新闻出版 广电行政 部门 | 248 |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审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33号）第十条。 3.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国务院决定调整的行政审批项目目录第67项。 4. 《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45号）第八条。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经广电总局批准设立的广播电视播出机构； 2. 经广电总局批准设立的广播影视集团（总台）及所属机构； 3. 拥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经营权的国有或国有控股机构； 4. 有无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能力的国有或国有控股机构 | |

| | | | | |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49 | 建立有线广播电视转播频道业务初审 |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十七条。 2.《关于建立有线广播电视频道审批管理办法》（广发社字（1999）714号）第十一条。 3.《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经国家广电总局批准设立的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转播机构和按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有关规定设立的有线广播电视站、广播电视社等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0 | 广播电视转播、发射台的设立审核 |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十九条。 2.《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45号）第十三条。 | 经国家广电总局批准设立的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传输机构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1 | 有线广播电视站许可证核发 |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十五条。 2.《有线电视管理暂行办法》（1990年广电部令第2号）第六条。 | 广播电视台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2 |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初审 |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三十一条。 2.《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34号）第八、二十七条。 3.《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3 | 乡、镇广播电视站设立审批 |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十五条。 2.《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32号）第五条。 3.《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 | 乡、镇政府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4 |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审批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35号）第十二条。 3.《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5 |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建设及验收审核 |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十七、二十二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6 | 建立城市社区有线电视系统审批 |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7 | 广播电台、电视台、教育电视台变更台名、节目套数或者节目设置范围审核 |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十三、十八、二十条。 2.《广播电台电视台审批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37号）第七、十二条。 3.《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4.《广播电视有线数字付费频道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广发办字〔2003〕1190号）第八条、第十一条、第十四条。 | 广播电视台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8 | 广播电视转播、发射台更改技术参数审核 |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十八、十九、二十条。 2.《广播电台电视台审批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37号）第十二条。 | 广播电视转播、发射台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59 | 市、县广播电台、电视台、教育电视台的设立审核 |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十一、十四条。 2.《广播电台电视台审批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37号）第七、八条。 | 当地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 | |

| | | | | |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60 | 电视剧制作许可证审核、审批 | 1.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国务院令第228号）第三十五条。 2.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34号）第十四、二十七条。 | 具有资质的制作机构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61 | 迁建广播电视设施审核 | 1.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2000年国务院令第295号）第十八条。 2. 《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45号）第三十条。 3.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辖区内依法设立的广播电视台、站（包括有线广播电视台、站）和广播电视传输网的设施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62 | 开办广播电台调频广播、多工广播业务审核 | 1.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 《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45号）第十二条。 | 经国家广电总局批准设立的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传输机构 | |
| 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 | 263 | 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的订购证明审核 | 1.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 《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2004年广电总局令第45号）第二十、二十三条。 | 具有《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无线）》、《广播电视频率使用许可证》的播出机构或传输机构 | |
| 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 264 |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的授权（单位内部强检计量器具检定的授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2015年修正）第十九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1987年国务院批准，国家计量局发布）第三十条。 | 政府部门、事业单位、企业 | |
| 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 265 |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2015年修正）第六、七、八条。 2.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办法》（2010年）第十、二十三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 | |
| 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 266 |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2013年）》； 2.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2009年国务院令第549号修订）； 3. 清机编发（2016）46号文下放至县级。 | | |
| 体育主管部门 | 267 | 临时占用县属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1995年）第四十六条。 2. 《广东省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条例》（2010年修改）第十六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三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第二批）》（2006年粤府令第106号）。 | 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 | |
| 体育主管部门 | 268 |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 1. 《全民健身条例》（2009年国务院令第560号）第三十二条。 2.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19号）。 3.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 | 企业 | 县级为委托事项 |
| 体育主管部门 | 269 | 设立健身气功活动站点审批 | 1.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第412号）。 2. 《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0〕21号）。 | 个人 | |
| 体育主管部门 | 270 | 拆除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或改变功能、用途审核 | 1.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2003年国务院令第382号）第二十七条。 2. 《广东省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条例》（2010年修改）第十四条。 | 企业及各单位 | 公共体育设施由体育部门负责，公共文化设施由文化部门负责 |
| 体育主管部门 | 271 | 体育经营许可证核发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1995年）第四十四条。 2. 《广东省体育市场管理暂行规定》（1996年粤府令第3号）第四条、第七条。 | 体育经营项目经营者 | |

| | | | | | |
|--------------------|-----|---|---|---------|--|
| 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 部门 | 272 | 县级国土资源部门颁发采矿许可证的非煤矿山企业（不含尾矿库）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04年国务院令第397号）第三条。 2.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2009年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20号，2015年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8号修正）第三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4.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 | 企业 | |
| 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 部门 | 273 | 县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的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修正）第三十条。 2.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2015年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第十二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4.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 | 企业 | |
| 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 部门 | 274 |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的备案、审查和竣工验收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1年修正）第十七、十八条。 2.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3.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2012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1号）第四、五条。 4. 《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国务院在广东省暂时调整部分法律规定的行政审批的决定〉的通知》（粤府函〔2013〕35号）第8项。 | 事业单位、企业 | |
| 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 部门 | 275 |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91号修订）第三十三、三十五条。 2.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2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第五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4.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企业 | |
| 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 部门 | 276 |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第455号）第十九条。 2.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2013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5号）第五条。 3.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 企业 | |
| 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 部门 | 277 |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修正）第三十条第二款。 2.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2015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7号修正）第十二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 4.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第十条、十二条。 | 企业 | |
| 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 部门 | 278 | 食品小作坊登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年修正）第三十五、三十六条。 2. 《广东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2015年）第四、八、十、十一条。 3. 《关于印发〈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管理办法〉的通知》（粤食药监局食产〔2016〕29号）。 | 个体工商户 | |

| | | | | | |
|-------------|-----|-------------------------|--|--------------------|--|
|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 279 | 食品经营许可证（保健食品，餐饮服务，其它食品）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年修正）第三十五。 2. 《食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5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7号）第六、二十七、二十九、三十六条。 3. 《广东省食品安全条例》（2007年）第十一条。 4.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 5.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府办〔2013〕35号）。 | 企业、个体工商户 | |
|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 280 |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5年修正）第十四、十六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2002年国务院令第360号）第十一、十二、十六、十七条。 3.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6号）第三、四、十三、十九、二十六条。 4.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2015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3号）第一百八十二条。 | 企业 | 逐步分别委托广州、深圳市政府、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辖区企业省级变更事项 |
| 统计部门 | 281 | 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09年修订）第十二条。 | 国家机关、具有公共管理职能的其他组织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82 | 水生野生保护动物利用审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09年修改）第十六、二十二、二十三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1993年农业部令第1号）第十三、十七、十八、二十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2013年农业部令第5号修订）第二条。 4.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粤府〔2015〕79号） 5.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单位、个人 | 市级“驯养繁殖国家二级及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的审批”为委托事项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83 | 水生动物苗种生产、进出口审核、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第十六条。 2. 《广东省渔业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七条。 3.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2005年农业部令第46号）第四、十一、十五、二十一、二十五条。 4. 《广东省第一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05年粤府令第98号）。 5.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单位、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84 | 县管权限渔业捕捞许可审核、审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第二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1987年国务院批准，农牧渔业部发布）第十五条。 3. 《广东省渔业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二十四、二十五条。 4. 《广东省渔业捕捞许可证管理办法》（2002年粤府令第75号）第四条。 | 单位、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85 | 转基因水生生物加工审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88号修改）第二十一条。 2. 《广东省第一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05年粤府令第98号）。 | 单位、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86 | 海域使用权的审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2001年）第十七条。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沿海省、自治区、直辖市审批项目用海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02〕36号）。 3. 《广东省海域使用管理条例》（2007年）第十五条。 4. 《财政部、国家海洋局关于加强海域使用金征收管理的通知》（财综〔2007〕10号）第四条。 | 单位、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87 | 县管权限内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第十一条。 2. 《广东省渔业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十一条。 | 单位、个人 | |

| | | | | |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88 | 渔业船舶登记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年国务院令38号）第十二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2013年农业部令第5号修订）第三、六条。 | 单位、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89 | 县管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年国务院令38号）第十四条。 2.《广东省渔港和渔业船舶管理条例》（2011年）第三十三、四十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2014年农业部令第4号）第三条。 4.《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渔业船员发证规定》（2006年农业部令第61号）。 | 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0 | 开发无居民海岛使用审查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岛保护法》（2009年）第三十条。 2.《关于印发〈无居民海岛使用申请审批试行办法〉的通知》（国海岛字〔2011〕225号）第二条。 3.《印发广东省适用〈国家海洋局无居民海岛使用申请审批试行办法〉具体程序的通知》（粤海渔〔2012〕44号）。 | 单位、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1 | 进入地方级海洋与渔业自然保护区核心区从事科学研究观测、调查活动审核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1994年国务院令167号）第二十一、二十七条。 2.《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 3.《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3〕44号）。 | 单位、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2 | 渔业船舶检验与发证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第二十六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检验条例》（2003年国务院令383号）第三、四、七、十一、十二、十四、十八、二十一条。 3.《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4.《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企业、个人 | 根据广州市府令第90号、汕头市府令第144号和《关于给予广东渔业船舶检验局汕头分局等15个渔业船舶检验机构检验业务调整的批复》（国渔检〔体〕〔2014〕7号），广州、汕头市已将“渔业船舶及船用产品检验与发证”事项下放到部分县（区）实施。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3 | 渔业航标的设置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1995年国务院令187号）第三条。 2.《渔业航标管理办法》（2008年农业部令第13号）第八条。 3.《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企业、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4 | 渔港内水上、水下施工项目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年国务院令38号）第九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企业、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5 | 渔港内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品装卸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年国务院令38号）第八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企业、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6 | 使用渔港水域进行捕捞、养殖审批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年国务院令38号）第十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企业、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7 |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2013年修正）第四十八条。 | 事业单位、企业 | |

| | | | | |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8 | 船舶进出渔港签证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年国务院令第38号）第六条。 2.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进出渔港签证办法》（1997年农业部令第39号）第六条。 | 企业、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299 | 渔业水域实施电力、爆炸、有毒物作业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第三十条。 2. 《广东禁止电、炸、毒鱼规定》（1996年粤府令第9号）第四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 | 市县级为委托事项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300 | 海域使用金减免审核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2001年）第三十六条。 2. 《广东省海域使用管理条例》（2007年）第二十九条。 3. 《财政部、国家海洋局关于印发〈海域使用金减免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06〕24号）第二、三、十条。 4. 《广东省第一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05年粤府令第98号）。 5. 《财政部国家海洋局关于调整海域使用金免缴审批权限的通知》（财综〔2013〕66号）。 | 单位、个人 |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301 | 设置使用渔业无线电台审核 | 1. 《广东省无线电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第五、二十六条。 2. 《渔业无线电管理规定》（国无管〔1996〕13号）第二、十条。 3.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 渔业船舶 | 县级为委托事项 |
| 海洋、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 302 | 专项捕捞许可证审核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第二十三条。 2. 《南沙渔业生产管理规定》第七条。 | 单位、个人 | |
| 侨务部门 | 303 | 华侨回国定居初审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2012年）第十三条。 2. 《关于印发〈广东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广东省公安厅关于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粤侨政〔2015〕53号）第十五条。 | 个人 | |
| 粮食行政管理部门 | 304 |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 1.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九条。 2. 《广东省粮食安全保障条例》（2009年）第十条。 | 法人、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体工商户 | |
|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 305 | 拆除县管权限的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2009年修改）第二十八条。 2. 《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办法》（〔2001〕国人防办字第210号）第十八条。 3. 《人民防空国有资产管理规定》（〔1998〕国人防办字第21号）第二十八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 |
|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 306 | 拆迁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和报废警报器、控制终端等设备审批 | 1.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1998年）第十七条。 2.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机关、企业、团体、个人 | |
|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 307 |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许可 | 1.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1998年）第九、十条。 2.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第169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 |
|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 | 308 | 事业单位法人登记 |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2004年国务院令第411号）第三、十、十一条。 | 事业单位 | |
| 盐业行政主管部门 | 309 | 食盐零售许可证核发 | 1. 《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1994年）第十九条。 2. 《广东省盐业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二十五条。 3.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企业、个体工商户 | 已下放市、县盐业行政主管部门实施 |

| | | | | | |
|--------|-----|--|--|-----------------------|-------------------|
| 档案行政管理 | 310 |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其他组织和个人携带、运输或者邮寄档案及其复制件出境审核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1996年修正）第十八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1999年国务院批准，国家档案局发布）第十九条。 3. 《广东省档案条例》（2007年修订）第三十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团体、其他组织、个人 | |
| 档案行政管理 | 311 | 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对国家和社会具有保存价值的或者应当保密的档案向国家档案馆以外的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出卖、转让或者赠送审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1996年修正）第十六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1999年国务院批准，国家档案局发布）第十七条。 3. 《广东省档案条例》（2007年修订）第二十九条。 | 档案所有者 | |
| 气象主管机构 | 312 | 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 | 1.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2010年国务院令570号）第二十三条。 2.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3. 《防雷减灾管理办法》（2013年中国气象局令第24号修改）第十五、十七条。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 |
| 气象主管机构 | 313 |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 1.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2003年国务院、中央军委令371号）第三十三条。 2. 《施放气球管理办法》（2004年中国气象局令第9号）第十三、十五条。 3.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4.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 省级审批权限委托地级以上市政府管理 |
| 气象主管机构 | 314 |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使用非气象主管部门提供的气象资料审查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2014年修正）第三十四条。 2.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 事业单位、企业 | |